2024年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

预算

目 录

1.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为预算单位构成）
4.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组织开展农业科学技术研究，承担农业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实验、示范和推广工作。

（二）负责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资源引进保存、创新利用和示范推广。

（三）开展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全产业链关键技术研究、集成与示范。

（四）开展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产业经营主体技术培训与指导服务。

（五）开展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产业信息收集、整理与动态分析。

（六）为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产业应急、突发性事件处置提供技术支撑。

（七）协助上级部门编制全市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镇发展热带作物及热带水果产业。

（八）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公开内容为单位的内设机构构成情况）

内设综合办公室、技术研究室、产业推广室、产业信息室。

第二部分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4年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44.59万元。其中，收入总计644.59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34.75万元、上年结转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59.8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644.59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4.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5.0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9.84万元、 农林水支出405.7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37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34.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38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4.5万元，占15.8%；卫生健康支出65.08万元，占12.17%；城乡社区支出59.84万元，占11.19%、 农林水支出405.79万元，占75.88%、住房保障支出29.37万元，占5.4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预算数8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1.94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后，人员编制增加和人员工资增加以及2024年有职工退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预算数65.0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3.65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后，人员编制增加和在职人员工资正常晋升。

3.农林水支出（类）2024年预算数405.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7.36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后，人员编制增加和在职人员工资增加以及2024年有职工退休。

4.住房保障支出（类）2024年预算数支出29.3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04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后，人员编制增加和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三、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30.7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02.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27.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四、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7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79万元），与上年预算增长99.4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后，公务车保有量增加1辆。公务车保有量2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1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350%。主要原因包括将大部分接待费列入项目支出中支付。计划接待18批60人次。

五、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59.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93万元，主要是中心项目支出大部分列入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59.84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5万元。主要是中心部分项目列入该功能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4.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84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后，新增“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

六、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644.59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644.5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50万元，占7.7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34.75万元，占82.9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59.84万元，占9.28%。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67.07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

八、关于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644.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0.74万元，占66.82%；项目支出213.84万元，占33.17%。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67.07万元，主要是琼海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并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本级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琼海市热带作物服务中心18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84.75万元、政府性基金59.8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